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有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意见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有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有限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到期，苏州有限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监事会认为：为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有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并非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单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 50%，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该资金使用安排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中材科技的全资子公司苏州有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宜无异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有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

监事签字：

徐卫兵

郭 伟

禹 琦

徐宏伟

黄再满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日